



啓元律師事務所
Qiyuan Law Firm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关于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

补充法律意见书（一）

二零二二年七月

致：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接受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伟股份”“发行人”“公司”）的委托，担任发行人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专项法律顾问。

本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创业板上市规则》”）、《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就发行人本次发行事宜出具了《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法律意见书》（以下简称“《法律意见书》”）及《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律师工作报告》（以下简称“《律师工作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于2022年7月14日出具审核函[2022]020155号《关于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本所就《问询函》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出具《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一）》（以下简称“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除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另有特别说明外，本所在《律师工作报告》《法律意见书》作出的声明及释义同样适用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为《律师工作报告》《法律意见书》之补充性文件，应与《律师工作报告》《法律意见书》一起使用，如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与《律师工作报告》《法律意见书》内容有不一致之处，则以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为准。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仅供发行人为本次发行上市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本所同意将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为发行人申请本次发行上市所必备的法律文件，随同其他材料一同上报，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所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对《问询函》涉及的问题进行核查和验证，现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如下：

正文

《问询函》问题一

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生产高冰镍、硫酸镍、硫酸铁等矿物产品，产品工序涉及矿物冶炼。

请发行人补充说明：（1）本次募投项目是否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1 年本）》中淘汰类、限制类产业，是否属于落后产能，是否符合国家产业政策；（2）本次募投项目是否满足项目所在地能源消费双控要求，是否按规定取得固定资产投资节能审查意见；（3）本次募投项目是否涉及新建自备燃煤电厂，如是，是否符合《关于加强和规范燃煤自备电厂监督管理的指导意见》中“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区域禁止新建燃煤自备电厂，装机明显冗余、火电利用小时数偏低地区，除以热定电的热电联产项目外，原则上不再新建/新扩自备电厂项目”的要求；（4）本次募投项目是否需履行主管部门审批、核准、备案等程序及履行情况；是否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法要求，以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目录》《生态环境部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建设项目目录》规定，获得相应级别生态环境部门环境影响评价批复；（5）本次募投项目是否属于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内的耗煤项目，依据《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九十条，国家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内新建、改建、扩建用煤项目的，应当实行煤炭的等量或减量替代，发行人是否已履行相应的煤炭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6）本次募投项目是否位于各地城市人民政府根据《高污染燃料目录》划定的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如是，是否拟在禁燃区内燃用相应类别的高污染燃料；（7）本次募投项目是否需取得排污许可证，如是，是否已取得，如未取得，说明目前的办理进度、后续取得是否存在法律障碍，是否违反《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三十三条规定；（8）本次募投项目生产的产品是否属于《“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名录（2017 年版）》中规定的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9）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环境污染的具体环节、主要污染物名称及排放量；募投项目所采取的环保措施及相应的资金来源和金额，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是否能够与募投项目实施后所产生的污染相匹配；（10）发行人最近 36 个月是否存在受到环保领域行政处罚的情况，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行为，或是否存在导致严重环境污染，严重损害

社会公共利益的违法行为。

请保荐人和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核查程序】

本所律师履行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核查程序：

1、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1 年本）》《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2017 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目录》《生态环境部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建设项目目录》等关于项目立项、环评的法律规定；

2、查阅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所在地能源消费双控要求、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管理等相关政策文件，取得募投项目所在地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专项证明；

3、获取并查阅本次募投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立项备案文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环境主管部门出具的环评批复；

4、获取并查阅贵州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黔发改外资备[2022]第 7 号《境外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黔发改外资备[2021]第 2 号《境外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及变更通知，贵州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

5、获取并查阅境外募投项目的环境许可证、环境报告；

6、获取并查阅印尼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7、查阅募投项目所在地城市关于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划定的相关通知；

8、查阅《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17 年版）》《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 年版）》文件；

9、查阅发行人 2020 年及 2021 年年度报告、审计报告及合规证明等文件，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中国市场监管行政处罚文书网、发行人及其境内子公司所在地环境保护主管机关网站。

【问询函回复】

（一）本次募投项目是否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1 年本）》中淘汰类、限制类产业，是否属于落后产能，是否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经比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1 年本）》，上述募投项目中“广西南部

基地年产 8 万金吨高冰镍项目”“贵州西部基地年产 8 万金吨硫酸镍项目”生产高冰镍及硫酸镍，用于基地一体化项目生产三元前驱体产品，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1 年本）》鼓励类产业范畴，属于第一类“鼓励类”/第九项“有色金属”/第 4 项“信息、新能源有色金属新材料生产”/“新能源：核级海绵锆及锆材、大容量长寿命二次电池电极材料、前驱体材料”目录范围内产品。

“贵州开阳基地年产 20 万吨磷酸铁项目”的主要产品正极材料磷酸铁锂上游磷酸铁产品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1 年本）》鼓励类产业范畴，属于第一类“鼓励类”/第十九项“轻工”/第 17 项“锂离子电池用磷酸铁锂等正极材料、中间相炭微球和钛酸锂等负极材料、单层与三层复合锂离子电池隔膜、氟代碳酸乙烯酯（FEC）等电解质与添加剂；废旧铅酸蓄电池资源化无害化回收，年回收能力 5 万吨以上再生铅工艺装备系统制造”目录范围内产品。

经对比本次境内募投项目使用的主要生产设备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1 年本）》中载明的“落后生产工艺装备”、“落后产品”，上述募投项目不属于落后产能。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本次境内募投项目已取得发改部门、环保部门核发的项目立项备案及环评批复文件，相关项目符合产业政策。

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印尼基地红土镍矿冶炼年产 6 万金吨高冰镍项目”实施地位于印尼，属于境外项目，“补充流动资金”为满足公司日常运营的流动性需求，并用于各项生产经营用途。上述项目不适用该指导目录。

综上，本所认为，发行人本次境内募投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1 年本）》中淘汰类、限制类产业，不属于落后产能，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二）本次募投项目是否满足项目所在地能源消费双控要求，是否按规定取得固定资产投资节能审查意见

1、本次募投项目是否满足项目所在地能源消费双控要求

（1）贵州西部基地年产 8 万金吨硫酸镍项目

贵州西部基地年产 8 万金吨硫酸镍项目实施地位于贵州大龙经济开发区，根据《贵州省“十四五”工业节能规划》要求：“全面推进节能与能效提升技术改造，以能源、材料、化工、建材、数据中心等行业为重点，加快节能技术创新和应用，大

力推广节能技术装备和产品，持续推进能量系统优化。大力实施锂离子电池、镍基无钴多元前驱体及高性能正极材料等相关配套新材料研发及产业化，培育打造省级锂离子电池材料制造业创新中心。严控‘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严格项目节能审查，严格‘两高’项目审批管理，对‘两高’项目实行清单管理，进行分类处置、动态监控，着力构建科技含量高、资源消耗低、环境污染少的绿色产业结构。”

贵州西部基地年产 8 万金吨硫酸镍项目主要产品包括设计年产能 8 万金吨的硫酸镍以及副产品，属于锂离子电池等三元前驱体材料的原材料，符合上述《贵州省“十四五”工业节能规划》的要求。

此外，根据贵州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出具的专项证明，认定“该项目为公司三元前驱体一体化项目的中间环节，属于我省重点支持发展的新能源材料行业，不属于受到国家能源消费强度和总量双控政策限制建设或运营的高耗能高排放项目……。”

(2) 广西南部基地年产 8 万金吨高冰镍项目

广西南部基地年产 8 万金吨高冰镍项目实施地在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根据《广西工业和信息化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要求：“重点发展新能源电池材料、稀土新材料、新型合金材料、石墨烯，建设玉林、河池、百色、崇左、钦州等新材料产业基地，打造全国最大的新能源电池材料基地、区域性新材料产业基地，培育产品优势突出、下游应用广泛的产业集群。新能源电池材料以动力电池正极材料为主，加快发展锂电新能源材料、新型储能材料等高端产品。严控能耗和二氧化碳排放强度，合理控制能源消费总量并适当增加管理弹性，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对‘两高’项目实行清单管理，作为节能审查的重要参考。”

广西南部基地年产 8 万金吨高冰镍项目为一体化产业链建设的中间工序，高冰镍加工为硫酸镍后继续加工为三元前驱体，属于锂电新能源材料，符合上述《广西工业和信息化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的要求。

此外，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22 年 7 月 5 日出具的专项证明，认定“该项目工艺技术领先，能效水平先进，项目建设符合广西壮族自治区能源消费双控要求……。”

(3) 贵州开阳基地年产 20 万吨磷酸铁项目

贵州开阳基地年产 20 万吨磷酸铁项目实施地在贵州省贵阳市，根据《贵州省“十四五”工业节能规划》，大力实施锂离子电池、镍基无钴多元前驱体及高性能正极材料等相关配套新材料研发及产业化，培育打造省级锂离子电池材料制造业创新中心。推动磷化工产业精细化、煤化工产业新型化、特色化工产业高端化，生产醇醚燃料、氢燃料、氢能源产品，推进行业能源互补。

贵州开阳基地年产 20 万吨磷酸铁项目拟建设磷酸铁锂材料生产制造基地，属于锂离子电池相关配套新材料，符合上述《贵州省“十四五”工业节能规划》的要求。

此外，根据贵州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出具的专项证明，认定“该项目为公司磷酸铁锂项目的中间环节，属于我省重点支持发展的新能源材料行业，不属于受到国家能源消费强度和总量双控政策限制建设或运营的高耗能高排放项目……。”

综上，本次境内募投项目均符合国家及当地能源消费双控的要求。

2、是否按规定取得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意见

根据《贵州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实施办法》的相关规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意见是项目开工建设、竣工验收和运营管理的重要依据。政府投资项目，建设单位在报送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前，需取得节能审查机关出具的节能审查意见。企业投资项目，建设单位需在开工建设前取得节能审查机关出具的节能审查意见。未按本办法规定进行节能审查，或节能审查未通过的项目，建设单位不得开工建设，已经建成的不得投入生产、使用。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的相关规定，企业投资项目，建设单位需在开工建设前取得节能审查机关出具的节能审查事项批复；未按规定进行节能审查，或节能审查未获通过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建设单位不得开工建设，已经建成的不得投入生产、使用。

本次境内募投项目需要按照上述规定进行节能审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本次境内募投项目正在办理节能审查批复，根据贵州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证明，本次境内募投项目取得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意见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综上，本所认为，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符合当地政府能源消费双控要求，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正在办理节能审查手续，根据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本次境内募投项目取得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意见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三）本次募投项目是否涉及新建自备燃煤电厂，如是，是否符合《关于加强和规范燃煤自备电厂监督管理的指导意见》中“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区域禁止新建燃煤自备电厂，装机明显冗余、火电利用小时数偏低地区，除以热定电的热电联产项目外，原则上不再新建/新扩自备电厂项目”的要求

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次募投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备案文件及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本次募投项目不涉及新建自备燃煤电厂，募投项目用电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用电方案
1	印尼基地红土镍矿冶炼年产6万金吨高冰镍项目	项目用电由项目所在地园区方提供，项目实施主体向园区方购买电力
2	贵州西部基地年产8万金吨硫酸镍项目	项目用电由南方电网玉屏大龙经济技术开发区110KV龙兴变供电提供
3	广西南部基地年产8万金吨高冰镍项目	项目用电由项目所在地原有南方电网220kV变电站出线引出至自建110kV变电站提供
4	贵州开阳基地年产20万吨磷酸铁项目	项目用电由项目所在地原有南方电网220kV变电站出线引出至自建110kV变电站提供

据此，本所认为，本次募投项目不涉及新建自备燃煤电厂，不存在违反《关于加强和规范燃煤自备电厂监督管理的指导意见》中“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区域禁止新建燃煤自备电厂，装机明显冗余、火电利用小时数偏低地区，除以热定电的热电联产项目外，原则上不再新（扩）建自备电厂项目”要求的情形。

（四）本次募投项目是否需履行主管部门审批、核准、备案等程序及履行情况；是否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法要求，以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目录》《生态环境部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建设项目目录》规定，获得相应级别生态环境部门环境影响评价批复

1、本次募投项目是否需履行主管部门审批、核准、备案等程序及履行情况

（1）境内募投项目

① 相关规定

法规名称	法规内容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2017年）	第3条：对关系国家安全、涉及全国重大生产力布局、战略性资源开发和重大公共利益等项目，实行核准管理。具体项目范围以及核准机关、核准权限依照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执行。……对前款规定以外的项目，实行备案管理。除国务院另有规定的，实行备案管理的项目按照属地原则备案，备案机关及其权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人民政府规定。
《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年本）》《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广西壮族自治区2017年本）》《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贵州省2015年本）》	一、企业投资建设本目录内的固定资产投资项项目，须按照规定报送有关项目核准机关核准。企业投资建设本目录外的项目，实行备案管理。
《广西壮族自治区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	第6条：除国务院和自治区人民政府另有规定外，实行备案管理的项目按照属地原则备案。跨设区市项目由自治区人民政府投资主管部门备案，跨县（市、区）项目由项目所在地的设区市人民政府投资主管部门备案。
《贵州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	第6条：除国家另有规定外，实行备案管理的项目按照属地原则实行分级备案。其中，跨市（州）项目由省项目备案机关备案，跨县（市、区、特区）的项目由市（州）项目备案机关备案，其余项目由县（市、区、特区）项目备案机关备案。国家对项目备案权限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经本所律师核查，本次境内募投项目不涉及国家安全、全国重大生产力布局、战略性资源开发和重大公共利益，且不属于《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年本）》《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广西壮族自治区2017年本）》《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贵州省2015年本）》中规定的需要核准的范围，本次境内募投项目实施备案管理。

根据上述规定，本次境内募投项目中“广西南部基地年产8万金吨高冰镍项目”按属地原则备案，由项目所在地备案机关备案，“贵州西部基地年产8万金吨硫酸镍项目”“贵州开阳基地年产20万吨磷酸铁项目”由县（市、区、特区）项目备案机关备案。

② 履行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本次境内募投项目已取得主管部门备案，具体情况如

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址	备案机关	项目编码
1	贵州西部基地年产 8 万金吨硫酸镍项目	大龙经济开发区北部工业园	贵州大龙经济开发区经济发展局	2203-522291-04-05-536967
2	广西南部基地年产 8 万金吨高冰镍项目	钦州市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钦州港片区	广西自贸区钦州港片区行政审批局	2204-450704-04-01-193528
3	贵州开阳基地年产 20 万吨磷酸铁项目	贵州省贵阳市开阳县硒城街道白安营村	开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201-520121-04-01-896040

（2）境外募投项目

① 相关规定

相关规定	需履行的程序
<p>《企业境外投资管理办法》第 13 条 实行核准管理的范围是投资主体直接或通过其控制的境外企业开展的敏感类项目。核准机关是国家发展改革委。</p> <p>第 14 条：实行备案管理的范围是投资主体直接开展的非敏感类项目；……投资主体是地方企业，且中方投资额 3 亿美元及以上的，备案机关是国家发展改革委；投资主体是地方企业，且中方投资额 3 亿美元以下的，备案机关是投资主体注册地的省级政府发展改革部门。</p>	<p>1、本次境外募投项目属于矿产资源开发与利用，实施地为印尼，不属于《企业境外投资管理办法》第 13 条规定敏感国家和地及敏感行业，实施备案管理。</p> <p>2、本次拟投入金额为 3 亿美元以下，备案机关为贵州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p>
<p>《境外投资管理办法》第 6 条：商务部和省级商务主管部门按照企业境外投资的不同情形，分别实行备案和核准管理。企业境外投资涉及敏感国家和地区、敏感行业的，实行核准管理。企业其他情形的境外投资，实行备案管理。</p> <p>第 9 条：对属于备案情形的境外投资，中央企业报商务部备案；地方企业报所在地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备案。</p>	<p>1、本次境外募投项目属于矿产资源开发与利用，实施地为印尼，不属于《境外投资管理办法》第 7 条规定的实施核准管理的国家和行业，由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实施备案管理。</p> <p>2、备案机关为贵州省商务厅。</p>

② 履行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本次境外募投项目“印尼基地红土镍矿冶炼年产 6 万金吨高冰镍项目”已取得贵州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发的黔发改外资备[2022]第 7 号《境外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黔发改外资备[2021]第 2 号《境外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及变更通知、贵州省商务厅核发的境外投资证第 N5200202200012 号《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备案号为黔境外投资[2022]N00012 号。

（3）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主要为满足公司运营的流动性需求，并用于各项生产经营用途，非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无需履行政府核准及备案程序。

综上，本所认为，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已取得相应主管部门备案。

2、是否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法要求，以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和《生态环境部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建设项目目录》规定，获得相应级别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环境影响评价批复

(1) 境内募投项目

① 相关规定

法规名称	法规内容
《环境影响评价法》	第 16 条：国家根据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对建设项目的环评实行分类管理。建设单位根据对环境的影响大小，分别组织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或者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建设项目的环评分类管理名录，由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制定并公布。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	第 2 条：根据建设项目特征和所在区域的环境敏感程度，综合考虑建设项目可能对环境产生的影响，对建设项目的环评实行分类管理。建设单位应当按照本名录的规定，分别组织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或者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
《生态环境部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建设项目目录》（2019 年版）	由生态环境部审批的项目包括水利、能源、交通运输、原材料、核与辐射、海洋、绝密工程等。
《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级审批管理办法（2019 年修订版）》	第 3 条：县级以上行政审批部门按照规定的权限审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第 4 条：生态环境部负责审批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按生态环境部规定执行。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审批下列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一）跨设区市行政区域的建设项目；（二）可能造成跨设区市政区域环境不良影响，有关行政审批部门对项目的环评结论有争议的建设项目；（三）生态环境部委托省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的建设项目；（四）列入本办法附件的建设项目。 第 5 条：生态环境部、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审批权限以外的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表)，有以下情形的，由设区行政审批部门审批：(一)按照《建设项目环评分类管理名录》需编制环评报告书的建设项目；(二)辐射类和涉密工程项目；(三)跨县级行政区域的建设项目；(四)可能造成跨县级行政区域环境不良影响，且有关行政审批部门对项目的环评结论有争议的建设项目。 其他建设项目审批权限，由设区行政审批部门根据本办法并结合当地情况提出，报同级人民政府批准后施行。

<p>《贵州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分级审批规定》（2012年修订）</p>	<p>第8条：省级以上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批以外的建设项目的环评文件的审批权限，由市（州、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按照下述原则提出分级审批建议，报同级人民政府批准后实施，并抄报省环境保护厅。（一）涉及电镀、喷漆、农药、有机中间体、染料、颜料、化工、石墨、碳素及石棉制品等污染较重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由市（州、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审批。（二）法律和法规关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分级审批管理另有规定的，按照有关规定执行。</p>
-----------------------------------------	--------------------------------------------------------------------------------------------------------------------------------------------------------------------------------------------------------------------------------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本次境内募投项目属于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范围，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并应当取得主管部门的审批。

发行人本次境内募投项目不属于《生态环境部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建设项目目录》（2019年版）规定需要由生态环境部审批的范围，由自治区/省生态环境厅或设区的市行政审批机关或市（州、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批。

② 批复取得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本次境内募投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已取得环保部门批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审批机关	环评批复文号
1	贵州西部基地年产8万吨硫酸镍项目	贵州省生态环境厅	黔环审[2022]33号
2	广西南部基地年产8万吨高冰镍项目	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	自贸钦审批环[2022]25号
3	贵州开阳基地年产20万吨磷酸铁项目	贵阳市生态环境局	筑环审[2022]9号

(2) 境外募投项目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2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内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管辖的其他海域内建设对环境有影响的建设项目，适用本条例。本次境外募投项目不涉及境内环境审批。

本次境外募投项目已取得建设所在地印度尼西亚苏拉威西岛青山工业园已取得环境许可证，印尼青山工业园已对募投项目出具环境报告批准。

根据印尼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发行人前述境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通过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印尼法律关于项目建设的要求。

(3) 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补充流动资金”不涉及具体的投资项目，无需取得有关部门的备案或核准文件，无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综上，本所认为，本次境内募投项目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法要求，以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和《生态环境部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建设项目目录》规定，获得相应级别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环境影响评价批复，境外募投项目已取得当地的环境许可。

(五) 本次募投项目是否属于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内的耗煤项目，依据《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九十条，国家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内新建、改建、扩建用煤项目的，应当实行煤炭的等量或减量替代，发行人是否已履行相应的煤炭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根据 2012 年 12 月由环保部、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印发并获国务院批复的《重点区域大气污染防治“十二五”规划》（环发〔2012〕130 号），重点区域规划范围包括京津冀、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地区，以及辽宁中部、山东、武汉及其周边、长株潭、成渝、海峡西岸、山西中北部、陕西关中、甘宁、新疆乌鲁木齐城市群共 19 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8〕22 号），要求以京津冀及周边地区、长三角地区、汾渭平原等区域为重点，持续开展大气污染防治行动。

本次境内募投项目所在区域未列入规划范围，不属于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具体如下：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地	是否属于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
1	贵州西部基地年产 8 万吨硫酸镍项目	贵州大龙经济开发区北部工业园	否
2	广西南部基地年产 8 万吨高冰镍项目	钦州港经济技术开发区陆海大道以东，淡水湾大街以北	否
3	贵州开阳基地年产 20 万吨磷酸铁项目	贵州省贵阳市开阳县晒城街道白安营村	否

此外，本次募投项目中补充流动资金项目非建设类项目，不涉及煤炭的使用。

综上，本所认为，发行人本次境内募投项目不属于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内的

耗煤项目，不适用《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九十条的规定。

(六) 本次募投项目是否位于各地城市人民政府根据《高污染燃料目录》划定的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如是，是否拟在禁燃区内燃用相应类别的高污染燃料

本次境内募投项目所在地城市关于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的相关规定如下：

所在城市	关于禁燃区规定
铜仁市	<p>铜仁市人民政府《关于划定铜仁市中心城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的通告》(铜府发〔2017〕18号)规定：一、根据铜仁市中心城区的实际建设情况，本次划定的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由川硐教育园区范围和老城区范围组成，禁燃区面积约28平方公里，具体如下：</p> <p>(一)川硐教育园区范围。川硐教育园区范围主要覆盖铜仁学院、铜仁职院、铜仁幼专、铜仁一中、市人民医院、碧江区职校片区，东接贵州健康职业学院、西至武陵山大道、南抵铜怀高速、北抵育德路，面积约5平方公里。</p> <p>(二)老城区范围。老城区范围覆盖碧江老城区和谢桥新区，北至民族风情园，东至渝怀铁路、水晶阁、十五中、八中一线，南至楚溪村、万山区政府、高速南收费站一线，西至仁山公园、鹭鸶岩二桥、文笔峰、中医院新院、杭瑞高速一线。面积约23平方公里。</p>
钦州市	<p>钦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划定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的通告》(钦政通〔2017〕2号)规定：禁燃区包含以下区域：“(一)我市城市建成区90.5平方公里范围，其中主城区建成区范围为东至南北二级公路，西至钦州学院旧址、北部湾大道，南至金海湾大街(含白石湖公园)，北至林湖公园，面积约64.15平方公里；钦州港区建成区东至南港大道，西至七十二泾，南至鹰岭作业区，北至对坎龙水库、鸡笼山，面积约26.35平方公里。(二)钦州高新区、中马钦州产业园区、黎合江工业园区、进口资源加工区、皇马工业园区(一、二区)等我市城市建成区周边的工业园区。</p>
贵阳市	<p>贵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划定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的通告》规定：一、本市下列区域范围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云岩区、南明区全区域，花溪区、乌当区、白云区、观山湖区、清镇市、修文县、息烽县、高新开发区、经济技术开发区、贵阳综合保税区、贵州双龙航空港经济区部分区域，具体范围为：</p> <p>(一)贵阳环城高速(白云区尖坡立交——乌当区新添立交——云岩区云关立交——南明区下坝立交——南明区秦棋立交——牛郎关立交)——贵阳南环高速——兰海高速——贵阳环城高速(白云区尖坡立交)闭合范围内。其中，北二环——中环路东段——东二环——南二环——西二环——中坝立交——北京西路——金清大道——云潭南路——云潭北路——金朱西路——金朱东路——北二环合围区域及云岩区未来方舟、乌当区保利温泉社区为禁止燃煤区。</p> <p>(二)白云区：白云北路——二十六大道——金苏大道——广成线——包南线——贵遵高速——盐沙大道——北二环。</p> <p>(三)乌当区：贵阳绕城高速——四光路(温泉大道)与水东路交叉口——水东路——水东路与高新路交叉口——高新路——高新路与新添大道北段交叉口——新添大道北段——新添大道北段与龙广路交叉口——龙广路——龙广路与航天路交叉口——航天路——贵阳绕城高速闭合线范围内。</p> <p>(四)清镇市：政府广场地块(下起政府广场后面无名路，左起新民路，右</p>

所在城市	关于禁燃区规定
	起政府广场右侧无名路。左边延伸至金枫府邸入小区路，右边延伸至清镇市政协后墙，上至清镇市委；百花新城片区（下以云岭中路与云岭东路交叉口开始，自云岭东路延伸至上坞内无名小路，接东门河。左侧、上侧以东门河为界。右侧以百花新城路口接东门河为界）。 （五）息烽县：阳光路口——虎城大道——工商银行——龙泉大道——阳光路闭合线范围内。 （六）修文县：人民北路——人民南路——虎山路——河滨路——翠屏路——白龙线——格致路——阳明大道——朝阳路——人民北路。

根据本次境内募投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备案文件，本次境内募投项目所在地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地	是否属于所在城市的高污染燃料禁燃区
1	贵州西部基地年产8万金吨硫酸镍项目	铜仁市大龙经济开发区北部工业园	否
2	广西南部基地年产8万金吨高冰镍项目	钦州港经济技术开发区陆海大道以东，淡水湾大街以北	否
3	贵州开阳基地年产20万吨磷酸铁项目	贵阳市开阳县洒城街道白安营村	否

本次募投项目中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系非建设类项目，不涉及燃烧高污染燃料。

综上，本所认为，发行人本次境内募投项目所在地均未位于各地城市人民政府根据《高污染燃料目录》划定的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内。

（七）本次募投项目是否需取得排污许可证，如是，是否已取得，如未取得，说明目前的办理进度、后续取得是否存在法律障碍，是否违反《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三十三条规定

1、本次募投项目需取得排污许可证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第2条规定“国家根据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以下简称排污单位）污染物产生量、排放量、对环境的影响程度等因素，实行排污许可重点管理、简化管理和登记管理。对污染物产生量、排放量或者对环境的影响程度较大的排污单位，实行排污许可重点管理；对污染物产生量、排放量和对环境的影响程度较小的排污单位，实行排污许可简化管理。对污染物产生量、排放量和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很小的排污单位，实行排污登记管理”。

本次境内募投项目属于《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规定的重点管理行业，需取得排污许可证。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已取得的排污许可证情况如下：

持证主体	发证日期	核发单位	编号	行业类别	有效期
贵州循环	2019.12.16	铜仁市生态环境局	91520690MA6DN9UL21001V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2019.12.16至2022.12.15
广西新能源	2022.1.14	钦州市生态环境局	91450706MA5QABFE4T001V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锅炉	2022.1.14至2027.1.13

根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 15 条规定：“在排污许可期内，排污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重新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一）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项目；（二）生产经营场所、污染物排放口位置或者污染物排放方式、排放去向发生变化；（三）污染物排放口数量或者污染物排放种类、排放量、排放浓度增加”。

因本次募投项目均属于新建项目，需重新申请或办理排污许可证。

2、目前的办理进展、后续取得是否存在法律障碍

（1）目前办理进展

《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2019修正）》第 24 条规定：在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规定的时限前已经建成并实际排污的排污单位，应当在名录规定时限申请排污许可证；在名录规定的时限后建成的排污单位，应当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在实际排污之前申请排污许可证。

由于本次募投项目均尚未建成，属于《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规定的时限后建成的排污单位，因此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2019修正）》规定应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在实际排污之前申请排污许可证。

（2）后续取得是否存在法律障碍

《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 11 条规定：“对具备下列条件的排污单位，颁发排污许可证：（一）依法取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批准文件，或者已经办理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手续；（二）污染物排放符合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重点污染物排放符合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批准文件、重点污

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其中，排污单位生产经营场所位于未达到国家环境质量标准的重点区域、流域的，还应当符合有关地方人民政府关于改善生态环境质量的特别要求；（三）采用、污染防治设施可以达到许可排放浓度要求或者符合污染防治可行技术；（四）自行监测方案的监测点位、指标、频次等符合国家自行监测规范”。

《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2019 修正）》第 28 条规定：“对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核发环保部门不予核发排污许可证：（一）位于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建设区域内的；（二）属于国务院经济综合宏观调控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发布的产业政策目录中明令淘汰或者立即淘汰的落后生产工艺装备、落后产品的；（三）法律法规规定不予许可的其他情形”。

本次境内募投项目已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并取得主管部门的批复，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均已明确污染物的种类及排放标准、防治污染物设施或符合污染防治的可行技术、符合要求的自行监测方案等，本次募投项目不存在位于法律法规禁止建设的区域内，不属于明令淘汰或者立即淘汰的落后生产工艺装备、落后产品，发行人将在本次募投项目启动生产设施或实际排污之前，根据排污许可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办理排污许可证，并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规定排放污染物，后续取得不存在法律障碍。

3、不存在违反《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三十三条规定的情况

根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 33 条之规定，违反本条例规定，排污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责令改正或者限制生产、停产整治，处 20 万元以上 100 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报经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责令停业、关闭：（一）未取得排污许可证排放污染物；（二）排污许可证有效期届满未申请延续或者延续申请未经批准排放污染物；（三）被依法撤销、注销、吊销排污许可证后排放污染物；（四）依法应当重新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未重新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排放污染物。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本次募投项目尚未建成投产，不存在排放污染物的情况，因此发行人不存在违反《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三十三条规定的情形。

综上，本所认为，本次募投项目需要取得排污许可证，发行人将在本次募投项

目启动生产设施或实际排污之前，根据排污许可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办理排污许可证，预计办理排污许可证不存在法律障碍，发行人不存在违反《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三十三条规定的情形。

（八）本次募投项目生产的产品是否属于《“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名录（2017年版）》中规定的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

根据本次境内募投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环评报告及发行人出具的说明，本次境内募投项目中贵州西部基地年产 8 万金吨硫酸镍项目和广西南部基地年产 8 万金吨高冰镍项目为发行人西部基地和南部基地一体化产业链建设的中间工序，高冰镍加工为硫酸镍后继续加工为三元前驱体。贵州开阳基地年产 20 万吨磷酸铁项目为发行人为扩充磷酸铁锂材料产品线，以满足现有客户以及潜在客户的多样化需求生产磷酸铁锂产品。经比对核查《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17 年版）》《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 年版）》中“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名录”产品范围，本次境内募投项目一体化生产的产品不属于《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17 年版）》《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 年版）》规定的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公司本次募投项目之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无具体生产产品。

综上，本所认为，本次境内募投项目一体化生产的产品不属于《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17 年版）》《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 年版）》中规定的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

（九）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环境污染的具体环节、主要污染物名称及排放量；募投项目所采取的环保措施及相应的资金来源和金额，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是否能够与募投项目实施后所产生的污染相匹配

1、本次募投项目涉及环境污染的具体环节、主要污染物名称

（1）印尼基地红土镍矿冶炼年产 6 万金吨高冰镍项目

类别	产污环节	主要污染物名称
废气	回转干燥窑烟气	烟尘、SO ₂ 、NO _x
	焙烧回转窑烟气	烟尘、SO ₂ 、NO _x
	胶带输送机头部、定量给料机	颗粒物

类别	产污环节	主要污染物名称
	回转窑卸料、破碎机进出料点	颗粒物
	干矿仓顶部卸料口	颗粒物
	原煤仓、返料仓和备料仓顶卸料口	颗粒物
	干矿仓下	颗粒物
	还原煤仓及烟尘仓下	颗粒物
	制粒机	颗粒物
	回转窑上料及口部	颗粒物
	原煤仓、返料仓和备料仓顶卸料口	颗粒物
废水	水淬冲渣循环水系统	水淬循环水
	设备冷却	冷却水
	办公生活区	生活污水 (COD、SS、BOD、NH ₃ -N)
	场地降水	初期雨水
固废	水淬冲渣循环水系统	水淬渣
	脱硫塔	脱硫石膏
	除尘系统	除尘灰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物料包装	塑料编织袋
	机械维修	废润滑油
噪声	生产设备	设备噪声

(2) 贵州西部基地年产 8 万金吨硫酸镍项目

项目	产污环节	污染物名称	主要污染因子
废水	余热利用	锅炉排污水	SS 等
	制酸工艺	制酸工艺、除汞废水	pH、镍、钴、铬、SS 等
	贫化炉烟气脱硫	脱硫废水	pH、镍、钴、铬、SS 等
	硫酸镍生产线	硫酸钠废水	pH、镍、钴、铬、SS、石油类、含盐量等
		氯化钠废水	pH、镍、钴、铬、SS、石油类、含盐量等
	设备冷却水系统	设备冷却循环废水	石油类、SS 等
	制酸循环水系统	制酸循环废水	石油类、SS 等
水淬冲渣循环水系统	水淬循环水	镍、钴、铬、SS 等	

项目	产污环节	污染物名称	主要污染因子
	环境集烟废气处理	环境集烟废气处理废水	镍、钴、铬、SS等
	磨料浆化废气处理	水膜除尘废水	SS、镍、钴、铬等
	浸出废气处理	浸出废气处理废水	pH、含盐量等
	萃取废气处理	萃取废气处理废水	pH、石油类、含盐量
	办公生活	生活污水	COD、氨氮、总磷、BOD、SS
	生产辅助	地面冲洗废水	SS、石油类、镍、钴、铬等
	实验室	实验室废水	PH、SS、COD等
	场地降水	初期雨水	SS等
废气	配料	配料废气	颗粒物
	煤粉制备	煤粉制备废气	烟尘、SO ₂ 、NOX
	硫磺制备	硫磺制备废气	颗粒物
	吹炼炉	吹炼炉烟气	烟尘、SO ₂ 、NOX、重金属
	贫化炉及环境集烟	贫化炉及环境集烟烟气	烟尘、SO ₂ 、NOX、重金属
	制酸	制酸废气	烟尘、SO ₂ 、NOX、重金属、硫酸
	水淬	水淬废气	颗粒物
	磨料浆化	磨料浆化废气	颗粒物、重金属
	一次浸出	一次浸出废气	硫酸、硫化氢
	二次浸出	一次浸出废气	硫酸、硫化氢
	前处理	前处理车间废气	硫酸、氯化氢、硫化氢
	萃取车间	萃取车间废气	非甲烷总烃、HCl、硫酸
	煤储存	煤棚堆存粉尘	颗粒物
	碎煤系统	碎煤粉尘	颗粒物
	煤仓	煤仓粉尘	颗粒物
	储罐	储罐废气	硫酸、盐酸、非甲烷总烃
	灰库	灰库粉尘	颗粒物
	固废	贫化炉	贫化渣
余热锅炉		余热锅炉收集灰	粉尘颗粒
烟气收尘		电除尘器收集尘	粉尘颗粒
制酸		废媒触	废媒触
		酸泥	酸、重金属
贫化炉烟气脱硫	脱硫石膏	硫酸钙、重金属	

项目	产污环节	污染物名称	主要污染因子
	环境集烟废气治理	沉渣	沉渣
	高冰镍生产线除油	废活性炭	活性炭、矿物油
	除汞	废活性炭	活性炭、汞
	萃取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活性炭、矿物油
	煤破碎、堆存废气处理	收集煤粉	煤
	配料废气处理	收集尘	粉尘
	污酸处理	污泥	酸、重金属
	其他辅助活动	机修	机修废油
	实验室	实验室废物	废试剂等
	办公生活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噪声	设备运行		设备运行时的噪声

(3) 广西南部基地年产8万金吨高冰镍项目

类别	产污环节	污染物名称	主要污染因子
废气	给料机	落料粉尘	颗粒物
	磨煤机	磨煤废气	SO ₂ 、NOX、颗粒物
	机械粉碎机	硫磺破碎粉尘	颗粒物
	吹炼炉	吹炼炉烟气	SO ₂ 、NOX、颗粒物、镍、铅、砷、汞、镉、铬、氟化物
	吹炼渣贫化炉	贫化炉烟气	SO ₂ 、NOX、颗粒物、镍、铅、砷、汞、镉、铬、氟化物
	吹炼炉、吹炼渣贫化炉	环境集烟	SO ₂ 、NOX、颗粒物、镍、铅、砷、汞、镉、铬、氟化物
	水淬池	水淬废气	SO ₂ 、H ₂ S、颗粒物
	煤棚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吹炼车间	无组织废气	SO ₂ 、NOX、颗粒物、镍、铅、砷、汞、镉、铬、氟化物
	吹炼炉烟气	制酸尾气	SO ₂ 、NOX、颗粒物、镍、铅、砷、汞、镉、铬、氟化物、硫酸雾
	制酸车间	无组织废气	硫酸雾
	硫酸储罐	储罐呼吸废气	硫酸雾
	货运汽车	物料运输废气	CO、THC、NOX、颗粒物
废水	设备冷却	冷却水	水温、SS、盐度
	斜管过滤器	污酸	硫酸、SS、镍、铅、砷、汞、镉、铬、氟化物

	设备冷却	冷却水	水温、SS、盐度
	员工生活	生活污水	COD、NH ₃ -N
	装置区	初期雨水	COD、SS、重金属
	化学水站	化学水站浓水	盐度
	制氧站	制氧站冷却水	水温、SS、盐度
	空压站	空压站冷却水	水温、SS、盐度
固废	吹炼炉	吹炼渣	吹炼渣
	吹炼渣贫化炉	高钴低冰镍	高钴低冰镍
	吹炼渣贫化炉	贫化渣	贫化渣
	吹炼炉电除尘器	除尘灰	除尘灰
	吹炼渣贫化炉电除尘器	除尘灰	除尘灰
	脱硫塔	脱硫石膏	脱硫石膏
	沉淀池	污泥	污泥
	机械维修	废润滑油	废润滑油
	员工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双氧水脱硫塔	脱硫硫酸	硫酸
噪声	生产设备	设备噪声	噪声

(4) 贵州开阳基地年产 20 万吨磷酸铁项目

类别	产污环节	污染物名称
废气	燃气锅炉	NO _x
		SO ₂
		颗粒物
	回转窑燃烧废气	NO _x
		SO ₂
		颗粒物
	闪蒸物料粉尘	颗粒物
	回转窑物料粉尘	颗粒物
	磷酸铁筛分、批混、包装工段	颗粒物
	硫酸铵烘干、包装	颗粒物
产品库房产品卸料	颗粒物	

类别	产污环节	污染物名称
	氨水储罐	氨（大呼吸）
		氨（小呼吸）
	母液调质（pH 调节）	氨
	废水调质（pH 调节）	氨
	硫酸储罐	硫酸（大呼吸）
		硫酸（小呼吸）
	硫酸稀释	硫酸雾
废水	软水制备装置	软水制备装置反冲洗水
	MRV 蒸发系统	蒸汽冷凝水
	硫酸雾喷淋塔	硫酸雾喷淋塔废水
	二水磷酸铁反应釜	压滤母液
	燃气锅炉	锅炉强制排水
	循环冷却系统	循环冷却系统强制排水
	二水磷酸铁冲洗	二水磷酸铁冲洗水
	设备及地面冲洗+锰砂过滤池反冲洗	设备及地面冲洗水+锰砂过滤池反冲洗水
	检验检测室	检验废水
	氨气喷淋塔	氨气喷淋塔废水
	厂区污染区废水处理区域	初期雨水
	办公生活区	生活污水
固废	员工生活	废塑料、废纸、非食品包装袋等
	物料包装	塑料编织袋
	除尘系统	纤维编织物
	软水制备	废树脂
	除尘系统	主要为磷酸铁或硫酸铵
	废水处理	废反渗透膜
	废水处理	主要为磷酸铁
	废水处理	锰砂
	原料除杂过滤及 MVR 蒸发系统	主要为磷酸镁、磷酸钙、硫酸钙等杂盐，含有少量磷酸铁
	设备维修	矿物油
检验室在线监测	酸、铁离子、硫酸盐、磷酸盐等	
噪声	生产设备	设备噪声

(5)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不涉及环境污染事项。

2、本次募投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量

(1) 印尼基地红土镍矿冶炼年产 6 万金吨高冰镍项目

类别	污染物	排放量
废气	回转干燥窑烟气	145,167 m ³ /h*6
	预热焙烧回转窑烟气	140,828 m ³ /h*6
废水	生活污水量	282.15m ³ /d
固废	水淬渣	1,553,567.54*3 (t/a)
	二水石膏	357,362.52 (t/a)

(2) 贵州西部基地年产 8 万金吨硫酸镍项目

类别	污染物	排放量 (t/a)
废气	废气量 (万 Nm ³ /a)	267397.53
	颗粒物	4.88
	粉尘中镍及其化合物	0.31
	粉尘中钴及其化合物	0.062
	粉尘中锰及其化合物	0
	硫酸雾	14.15
	盐酸雾	0.72
	非甲烷总烃	4.8
	SO ₂	91.21
	NO _x	55.81
	Pb	0.053
	Cr	0.013
	Hg	0.016
	As	0.003
氟化物	0.022	

类别	污染物	排放量 (t/a)
	H ₂ S	0.278
废水	生产废水	76701.9
	生活废水及浓水	214084.2
固废	含油废活性炭	332
	机修废活性炭	2
	除汞废活性炭	3.4
	废机油	2
	废媒触	8
	贫化渣	354949.173
	收集尘	27372.82
	沉渣	22.35
	酸泥	26.27
	污泥	17.44
	脱硫石膏	7428.642
	煤粉	4.32
	收集尘	237.89
生活垃圾	28.08	

(3) 广西南部基地年产 8 万金吨高冰镍项目

类别	项目	产生量 (t/a)	削减量 (t/a)	排放量 (t/a)
废气	SO ₂	98581.33	98394.91	186.4189
	NO _x	98.1526	0	98.1526
	颗粒物	38830.68	38661.391	169.2855
	镍及其化合物	50.6832	49.9045	0.7787
	铅及其化合物	34.1347	33.8729	0.2618
	铬及其化合物	9.6885	9.4184	0.2701
	镉及其化合物	0.27168	0.2651	0.00658
	汞及其化合物	0.7147	0.7079	0.0068
	砷及其化合物	7.0548	6.9983	0.0565
	氟化物	5.0961	4.3128	0.7833
	硫酸雾	5.5278	4.9747	0.5531

类别	项目	产生量 (t/a)	削减量 (t/a)	排放量 (t/a)
	H ₂ S	12.1187	9.8161	2.3026
废水	COD	4.844	1.445	3.399
	BOD	1.70	0.34	1.360
	NH ₃ -N	0.481	0	0.481
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	391577.68	27588	363989.68
	危险废物	192.65	0	192.65
	生活垃圾	79.53	0	79.53

(4) 贵州开阳基地年产 20 万吨磷酸铁项目

① 废气

产污环节	污染物名称	排气量 (m ³ /h)
燃气锅炉	NO _x	16100.8×4
	SO ₂	
	颗粒物	
回转窑燃烧废气	NO _x	40930×2
	SO ₂	
	颗粒物	
闪蒸物料粉尘	颗粒物	288000
回转窑物料粉尘	颗粒物	115200
磷酸铁筛分、批混、包装工段	颗粒物	10000
硫酸铵烘干、包装	颗粒物	10000
产品库房产品卸料	颗粒物	无组织排放
氨水储罐	氨 (大呼吸)	10000
	氨 (小呼吸)	10000
母液调质 (pH 调节)	氨	无组织排放
废水调质 (pH 调节)	氨	无组织排放
硫酸储罐	硫酸 (大呼吸)	无组织排放
	硫酸 (小呼吸)	无组织排放
硫酸稀释	硫酸雾	1800

② 废水

产污环节	污染物名称	废水量 (m ³ /d)
软水制备装置	软水制备装置反冲洗水	90
MRV 蒸发系统	蒸汽冷凝水	1877.4
硫酸雾喷淋塔	硫酸雾喷淋塔废水	4
二水磷酸铁反应釜	压滤母液	680
燃气锅炉	锅炉强制排水	80
循环冷却系统	循环冷却系统强制排水	400
二水磷酸铁冲洗	二水磷酸铁冲洗水	8100
设备及地面冲洗+锰砂过滤池反冲洗	设备及地面冲洗水+锰砂过滤池反冲洗水	90
检验检测室	检验废水	2.7
氨气喷淋塔	氨气喷淋塔废水	4
厂区污染区废水处理区域	初期雨水	501.9
办公生活区	生活污水	121.5

③ 固废

产污环节	污染物名称	固废量 (t/a)
员工生活	废塑料、废纸、非食品包装袋等	300
物料包装	塑料编织袋	100
除尘系统	纤维编织物	1
软水制备	废树脂	10
除尘系统	主要为磷酸铁或硫酸铵	591.9
废水处理	废反渗透膜	5
废水处理	主要为磷酸铁	10640
废水处理	锰砂	2
原料除杂过滤及 MVR 蒸发系统	主要为磷酸镁、磷酸钙、硫酸钙等杂盐，含有少量磷酸铁	11344.55
设备维修	矿物油	2
检验室在线监测	酸、铁离子、硫酸盐、磷酸盐等	0.5

3、募投项目所采取的环保措施及相应的资金来源和金额，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是否能够与募投项目实施后所产生的污染相匹配

(1) 募投项目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① 印尼基地红土镍矿冶炼年产 6 万金吨高冰镍项目

A、废气

回转干燥窑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焙烧回转窑烟气经电除尘器除尘后进入脱硫系统，脱硫烟气进入 60m 烟囱排放，烟尘浓度 $<50\text{mg}/\text{m}^3$ ， SO_2 浓度 $100\text{mg}/\text{m}^3$ ，达到《铜镍钴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7-2010）要求。吹炼烟气经过余热锅炉回收余热、电除尘器除尘后进入制酸脱硫系统，烟气经过制酸脱硫后达标排放，烟尘浓度 $<50\text{mg}/\text{m}^3$ ， SO_2 浓度 $100\text{mg}/\text{m}^3$ ，达到《铜镍钴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7-2010）要求。强化熔炼炉放低冰镍口及放渣口、转炉环保烟罩，经低压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通风除尘采用袋式除尘器处理，除尘效率大于 99%，粉尘排放浓度达到《铜镍钴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7-2010）要求。

B、废水

强化熔炼炉车间渣水淬水循环使用。

冷却塔循环排污水用于强化熔炼炉车间渣水淬浊循环水补充水使用，多余作为清水排放。

本项目设一初期雨水收集池，总容积为 8000m^3 ，初期雨水做为富氧强化熔炼炉车间渣水淬浊循环水补充水使用。

生产废水主要为各个循环系统的排污水、各车间的地面冲洗水、软化水站的再生废水、化验室排水。各排水点经收集后采用生产废水提升泵加压，经管道输送至污水处理站调节水池，生产废水经硫化法处理后作为冲渣循环水系统补充水。污酸经中和后处理后作为冲渣系统的补充水。

C、固废

本项目固废主要是水碎渣，水碎渣运至渣场堆存。

D、噪声

本项目主要采取在风机的进出口装消声器，风机房设置隔声墙等消声降噪措

施，制粒机、烟化炉鼓风机、粉煤球磨机、破碎机、发电机组、制氧机、空压机在房间内。另外在厂房车间周围建设绿化带，以降低噪声的影响。

② 贵州西部基地年产 8 万金吨硫酸镍项目

A、废气

序号	所在位置	污染源	污染物类型	防治措施
1	吹炼车间	粉煤制备	烟尘 SO ₂ NO _x	18m 排气筒直排
2	配料车间	破碎	颗粒物	在破碎机及喂料机处设置半密闭集气罩对粉尘进行收集，收集效率 95%，收集的废气排入布袋除尘器净化后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排放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3	吹炼车间	吹炼烟气及制酸废气	颗粒物 SO ₂ NO _x 重金属	烟气出炉后经余热锅炉回收余热后冷却，再经电袋复合收尘器净化除尘后，进入制酸系统对其中的二氧化硫进行吸收，制酸系统尾端配套设置双氧水脱硫+电除雾设备对二氧化硫和硫酸雾进行净化后进入汞吸收塔进行进一步去除排放浓度达到《铜、镍、钴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7—2010)中烟气制酸工艺标准要求后经 50m 高烟囱排放
4		贫化炉烟气	颗粒物 SO ₂ NO _x 重金属	贫化炉烟气出炉后经余热锅炉回收余热后冷却，再经电袋复合收尘器净化除尘后，进入脱硫系统对二氧化硫和颗粒物进行净化后进入活性炭除汞塔，净化后排放浓度达到《铜、镍、钴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7—2010)中镍钴冶炼工艺标准要求后经 50m 高烟囱排放
5	硫酸镍配料车间	磨料浆化	颗粒物镍钴	磨料车间收集后经 2 套水膜除尘设备处理后达到《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及修改单排气筒排放
6	一浸车间	一浸工序	硫化氢硫酸	一次浸出废气通过负压收集各槽废气浸出产生废气分别送入 2 台吸收塔碱喷淋吸收处理后分别送 2 个 25m 排气筒排放
7	二浸车间	二浸工序	硫化氢硫酸	二次浸出废气通过负压收集各槽废气浸出产生废气送入 2 台吸收塔碱喷淋吸收处理后分别送 2 个 20m 排气筒排放
8	前处理车间	后处理工序	硫酸雾盐酸雾	前处理车间槽和反应釜、罐等设备上端设置排气管，负压收集各槽废气分别送入 4 台吸收塔碱喷淋吸收处理后达到《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及修改单分别送 4 个(3 个 20m, 1 个 35m)排气筒排放
		压滤工序	硫酸雾	
		除铜	硫酸雾	
		加压浸出	硫化氢硫酸	
9	萃取车间	萃取	硫酸雾 盐酸雾 非甲烷总烃	萃取工序槽和罐等设备上端设置排气管，负压收集各槽、罐废气浸出产生废气分别送入 4 台吸收塔碱喷淋+活性炭吸收处理后达到《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及修改单分别送 4 个 20m 排气筒排放

序号	所在位置	污染源	污染物类型	防治措施
10	煤棚	碎煤	颗粒物	碎煤系统采用布袋除尘器对废气收集处理，除尘效率取99%，风机风量为2000m ³ /h，排放量为0.0291t/a，通过1根20m高排气筒排放。经除尘后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
11	吹炼车间无组织	投料口等	颗粒物 SO ₂ NO _x 重金属	吹炼炉和贫化炉、加料口遗散烟气经集气罩收集，收集效率90%，收集的废气经旋流板塔净化除尘后由风机引入贫化炉脱硫系统，净化后排放浓度达到《铜、镍、钴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7—2010）中镍钴冶炼工艺标准要求后经50m高烟囱排放
12	磨料浆化	压滤	硫酸雾	压滤槽产生废气分别送入1台吸收塔碱喷淋吸收处理后达到《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及修改单分别送1个20m排气筒排放
12	煤棚	卸煤	颗粒物	封闭区域内进行装卸
13	煤仓	储运	颗粒物	煤仓粉尘经仓顶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14	灰库	储运	颗粒物	粉尘经仓顶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B、废水

生产线	污染源	处理措施	排放去向
高冰镍生产线	水淬过程	水淬废水进入水淬循环系统循环使用不外排，水淬过程要求不高，大部分蒸发损耗，水淬过程通过新鲜水和其他回用水补充	循环使用
	制酸及除汞废水	新建预处理站对废稀酸进行处理，废稀酸经预处理达到《铜、镍、钴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7—2010）车间标准回用作水淬循环系统补水	回用做水淬循环水系统补水
	脱硫工艺废水	循环使用不外排	脱硫系统循环使用不外排
	余热锅炉排污水	回用作水淬循环系统补水	回用作水淬循环系统补水
	高冰镍生产车间地坪冲洗	冲洗废水收集沉淀后回用做水淬循环水系统补水	回用作水淬循环系统补水
	设备冷却循环系统废水	回用作水淬循环系统补水	回用作水淬循环系统补水
	制酸循环水系统废水	回用作水淬循环系统补水	回用作水淬循环系统补水
	环境集烟废气处理废水	作为水淬循环系统补水	水淬循环系统补水
硫酸镍生产线	硫酸镍工艺废水	经厂区现有1#深度处理车间处理达《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水污染排放限值后，通过架空管道直接输送至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废水处理站处理	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废水处理站处理循环回用
	水膜除尘废水	直接回用作为浆化工艺补水，不外排	直接回用作为浆化工艺补水

生产线	污染源	处理措施	排放去向
	硫酸镍废气处理	经厂区现有 1#深度处理车间处理达《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水污染排放限值,通过架空管道直接输送至发行人生产废水处理站处理	发行人生产废水处理站处理循环回用
	硫酸镍地面冲洗水	冲洗废水使用纯碱除金属,再加硫酸、双氧水、硫酸亚铁氧化去除 COD 后,经现有厂区现有 1#深度处理车间处理达《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水污染排放限值后,通过架空管道直接输送至发行人生产废水处理站处理	发行人生产废水处理站处理循环回用
实验室	实验室废水	排入现有 1#深度处理车间处理达《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水污染排放限值后,通过架空管道直接输送至发行人生产废水处理站处理	发行人生产废水处理站处理循环回用
化水站	化水站废水	化水站浓水接入大龙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大龙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厂区降雨	厂区降雨	经初期雨水收集沉淀全部回用于水淬系统补水	回用不外排
办公	一般生活污水	经新建的化粪池处理后达《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水污染排放限值	外排大龙经济开发区二号路市政管网最后进入大龙工业污水处理厂处理

C、固废

序号	名称	属性	形态	主要成分	处置措施
1	煤粉	一般工业固废	固态	煤粉	返回生产线
2	收集尘		固态	粉尘	返回生产线
3	机修废油	危险废物	固态	机油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4	废活性炭		固态	活性炭	
5	废活性炭		固态	活性炭、矿物油	
6	废煤触		固态	V ₂ O ₅	
7	实验室废物		液态、固态	化学试剂	
8	除汞活性炭	固态	汞、废活性炭		
9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固态	有机物	环卫部门清运
10	贫化渣	待鉴定废物	固态	贫化渣	鉴别前按危险废物要求进行管理,鉴别后按相应属性管理,若为危险废物,定期委
11	收集尘(包括吹炼尘和贫化烟尘)		固态	收集尘	

序号	名称	属性	形态	主要成分	处置措施
12	沉渣		固态	收集尘	托有资质单位处置或生产线综合利用；若为一般固废，则外售或生产线综合利用
13	酸泥		固态	重金属	
14	污泥		固态	重金属	
15	脱硫石膏		固态	重金属	

D、噪声

产噪设备	噪声位置	治理措施	执行标准
仓壁振动器	原料库及配料车间	减震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3类区标准要求
胶带输送机		减震	
风机		隔声	
胶带输送机	吹炼车间	减震	
离心通风机		消音器	
胶带给料机		减震	
给水泵		隔声	
离心泵		隔声	
高效弹性振打机		减震	
锅炉排气口		消音器	
埋刮板输送机		减震	
风机		消音器	
各类泵		脱硫系统	
氧化风机	消音器		
压滤机	减震		
离心压缩机	空压机房	隔声罩	
螺杆式空压机		隔声罩	
各类泵	循环水设备房	隔声	
磨煤机	吹炼车间	隔声、减震	
制氧机	制氧车间	隔声	
立磨机	磨料车间	减震	
各类泵		隔声	
压滤机		隔声	
各类泵	一次浸出车间	隔声	

产噪设备	噪声位置	治理措施	执行标准
各类泵	二次浸出车间	隔声	
离心萃取机	萃取车间	减震	

③ 广西南部基地年产 8 万金吨高冰镍项目

类别	污染物名称	处理措施
废气	配料车间皮带落料粉尘	经负压收集、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DA111）。
	磨煤粉尘	经旋风+高效布袋除尘器收尘后，经 18m 高排气筒排放（DA112）。
	吹炼炉烟气	经过余热锅炉回收热量、电除尘器除尘后进入制酸车间，经净化、两转两吸、双氧水脱硫后，经 50m 高排气筒排放（DA113）。
	贫化炉烟气	经过余热锅炉回收热量、电除尘器除尘、石灰——石膏法脱硫后，经 50m 高排气筒排放（DA114）。
	水淬废气	吹炼渣在水淬过程中产生的废气通过负压收集、电除尘、碱洗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DA115）。
	原料仓落料粉尘	经负压收集、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排空。
	环境集烟	吹炼炉放料口及放渣口上方设集气罩，进、出料口粉尘经负压收集后鼓入吹炼炉二次风口；贫化炉放料口及放渣口上方设集气罩，进、出料口粉尘经负压收集后鼓入贫化炉二次风口。
废水	生活污水	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大榄坪污水处理厂。
	冷却水	收集至污水收集池中，定期通过水泵输送至吹炼车间水淬池中作为补充水全部回用。
	初期雨水	收集后进入定期泵入吹炼车间水淬池中作为补充水全部回用。
	烟气洗涤污酸	通过水泵泵入一期工程 MSP（硫化镍）生产线磨料浆化工段作为硫酸原料使用。
	事故池	设 681m ³ 事故池。
	初期雨水池	设 3168m ³ 初期雨水池。
固废	渣贫化炉贫化渣、脱硫石膏定期外售建材厂或水泥厂，吹炼炉收集烟尘和渣贫化炉收集烟尘送至渣贫化炉内回用，危险废物均委托具有相应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上门清运。	
噪声	减震、建筑隔声	

④ 贵州开阳基地年产 20 万吨磷酸铁项目

A、废气

本项目共设置 4 台输出功率为 20t/h 的燃气锅炉，每台锅炉产生的燃烧废气分别引入 1 座 27m 排气筒（DA001~DA004）排放。项目 4 条生产线共设置 16 座回转窑进行磷酸铁煅烧（间接加热），磷酸铁煅烧废气先引入闪蒸干燥工序进行余热利用

(间接加热)后, 每条生产线的 8 座回转窑煅烧废气共同引入 1 座 27m 排气筒排放 (DA005~DA006)。项目 16 台闪蒸器产生的粉尘废气引入 1 套旋风除尘器进行处理后引入 27m 排气筒进行排放 (DA007)。项目 16 台回转窑中物料产生的粉尘引入 1 套“旋风除尘器”进行处理后的废气引入 27m 排气筒进行排放 (DA008)。项目磷酸铁批混、筛分、机磨、包装工段产生粉尘引入 1 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引入 27m 排气筒 (DA009) 排放。硫酸铵烘干工段及包装工段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一起经送风系统通过两级 DF 旋风除尘器处理, 最后引入 27m 排气筒排放。氨水储罐呼吸阀排出的大小呼吸气体通过管道连接至喷淋塔 (两级稀硫酸溶液吸收) 进行处理后废气经一根 15m 高排气筒 (DA011) 排放。硫酸稀释过程产生的硫酸雾经 1 座清水喷淋塔 (低温吸收) 进行吸收后, 无组织排放。

B、废水

本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 与其他生活污水一同排入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道, 进入铜鼓坝污水处理厂处理。软水制备装置反冲洗水经收集冷却并过滤处理后回用于软水制备。蒸汽冷凝水冷却后全部排入复用水池回用于二水磷酸铁洗涤。硫酸雾喷淋塔废水 (主要含硫酸) 全部排入硫酸稀释罐使用。压滤母液经 pH 调节+反应沉淀+锰砂过滤后全部排入硫酸铵 MVR 蒸发系统蒸发。二水磷酸铁冲洗水、设备及地面冲洗废水、锰砂过滤池反冲洗水、检验废水、氨气喷淋塔废水、锅炉强制排水、循环冷却系统强制排水收集后排入废水处理站处理 (pH 调节+反应沉淀+锰砂过滤+超滤+多级反渗透膜处理), 产生的浓水 (680m³/d) 全部泵入硫酸铵 MVR 蒸发系统蒸发; 产生脱盐水 9317.6m³/d, 其中 8272.6m³/d 回用于二磷酸铁洗涤、磷酸一铵溶解、滤饼浆化、地面和设备冲洗, 1045m³/d 经深度处理 (脱氨) 达到《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3-2015)“间接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进入铜鼓坝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生产废水除回用部分外, 其余部分处理达标后排入铜鼓坝污水处理厂处理。

C、固废

本项目设置垃圾桶进行收集后交环卫部门转运处置。废包装物收集由废品回收公司回收利用。废布袋更换后暂存于库房由供货厂家回收利用。离子交换树脂更换

后由供应厂家回收利用。除尘系统收集的粉尘均回到生产系统利用。废反渗透膜更换下后暂存于库房由厂家回收利用。废水处理生产过程中生产的沉渣，回用于浆化工序。废锰砂更换后由厂家回收利用。钙镁杂盐收集后定期外售。废矿物油、化验废液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交具有相关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项目危险废物暂存间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建设；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间均建设围堰，并采用抗渗混凝土进行防渗。

D、噪声

本项目风机、振动筛、搅拌器等均考虑安装减振机座，同时放置于车间内部，采用实体墙结构隔音。机修车间尽量减少冲击性工艺，采用以焊代铆、以液压代冲击、以液动代气动等加工工艺，从源头上降低噪声产生强度。水泵间单独隔开封闭，水泵与进出口管道间安装软橡胶接头，同时，泵体基础设橡胶垫或弹簧减振器，降低管道和基础产生的固体传声。在高噪声建（构）筑物周围及场地厂界种植一定宽度的绿化林带，绿化林带选用枝叶茂密的常绿乔木、灌木，高矮搭配，形成一定宽度的吸声林带。在厂界周边 50m 范围内有居民区的厂界边缘设置高度不低于 2.5m 的实体围墙隔声，对传播噪声进行拦截和衰减，降低项目噪声对周边居民点的影响。运输车辆运输过程中将车速控制在 20km/h 以下，并尽量减少鸣笛，降低对沿途居民的影响。

(2) 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是否能够与募投项目实施后所产生的污染相匹配

为处理生产经营以及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所产生的废气、废水、固废等污染，发行人按照环境监管部门要求建设和采购主要污染物的环保设施及预计各项目环保投入如下表：

序号	主要处理设施	处理能力及效果	环保投入金额 (万元)	资金来源
1	印尼基地红土镍矿冶炼年产 6 万金吨高冰镍项目	废气处理后，粉尘排放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铜镍钴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7-2010)、《无机化	27,732.46	本次募集资金
1.1	废气处理设施		18,212.92	本次募集资金
1.2	废水处理设施		9,519.54	本次募集资金
1.3	固废处理设施		-	-
2	贵州西部基地年产 8 万金吨硫酸镍项目		9,166.38	本次募集资金

序号	主要处理设施	处理能力及效果	环保投入金额 (万元)	资金来源
2.1	废气处理设施	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等标准要求; 废水处理后, 可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铜镍钴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7-2010)、《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等标准要求, 分别可进行循环使用、达标排放或进一步输送至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 固废由环卫部门清运或委托具有专业处理资质的机构进行处置	7,646.38	本次募集资金
2.2	废水处理设施		1,520.00	本次募集资金
2.3	固废处理设施		-	-
3	广西南部基地年产 8 万金吨高冰镍项目		9,094.40	本次募集资金
3.1	废气处理设施		9,094.40	本次募集资金
3.2	废水处理设施		-	-
3.3	固废处理设施		-	-
4	贵州开阳基地年产 20 万吨磷酸铁项目		29,746.02	本次募集资金
4.1	废气处理设施		709.00	本次募集资金
4.2	废水处理设施	29,037.02	本次募集资金	
4.3	固废处理设施	-	-	

注: 1、各项目固废处理措施为环卫部门清运或委托具有专业处理资质的机构进行处置, 无重大环保设备投入;

2、“广西南部基地年产 8 万金吨高冰镍项目”为火法冶炼项目, 使用及产生生产废水较少, 使用该基地已建成生产线的公用环保设备进行处理, 无新增重大环保设备投入。

由上表可知, 本次募投项目均已投入必要的环保资金, 根据本次募投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印尼基地红土镍矿冶炼年产 6 万金吨高冰镍项目”的环评许可证, 募投项目的环保设施系统均充分考虑项目实施后满产状态下的污染物产生量进行设计并建设, 处理能力能够与募投项目实施后所产生的污染相匹配。本次募投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环评许可证已经取得当地主管部门批复。发行人募投项目主要环保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能够与募投项目实施后所产生的污染相匹配。

综上, 本所认为, 本次募投项目已采用合理有效的环保措施, 相应的资金来源于本次募集资金, 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与募投项目实施后所产生的污染物匹配。

(十) 发行人最近 36 个月是否存在受到环保领域行政处罚的情况, 是否构成重

大违法行为，或是否存在导致严重环境污染，严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违法行为

根据发行人《2021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最近三年的《审计报告》，相关主管政府部门出具的合规证明，并经本所律师检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中国市场监管行政处罚文书网、发行人及其境内子公司所在地环境保护主管机关网站，发行人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受到环保领域行政处罚的情况，也不存在导致严重环境污染、严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违法行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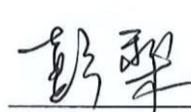
据此，本所认为，发行人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受到环保领域行政处罚的情况，也不存在导致严重环境污染、严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违法行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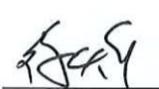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下页为签字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一）》之签字盖章页)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丁少波

经办律师： 
李 荣

经办律师： 
彭 梨

经办律师： 
徐 焯

2022年7月27日